一、職缺機關: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

二、職稱:(事務)組長

三、職系:綜合行政

四、職務列等:委任第5職等至薦任第7職等

五、名額:1名

六、工作地點:花蓮縣玉里鎮民族街 30 號。

七、工作項目:

- (一) 辦理工程採購招標、開標、決標、驗收等事宜。
- (二) 整修、維護校舍建築、全校之庶務工作及財產管理。
- (三)申請各項工程經費。
- (四) 負責約用、臨時人員管理相關事宜。
- (五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## 八、資格條件:

- (一) 大學以上學歷畢業。
- (二)具有綜合行政職系任用資格,且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委任第五職等或 薦任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有案之公務人員,且無特考特用限制調任 情事者。
- (三) 熟悉電腦操作及文書處理能力,並具採購專業人員證照者尤佳。
- (四)有工作熱誠、負責盡職、品行良好、無不良嗜好,且具良好溝通能力者。
- (五)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各款不得任用、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各款不得陞任及臺灣地區及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不得任用之情事,且未受懲戒處分。
- (六)無性侵害之犯罪紀錄,或曾經主管機關或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有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並經該管主管機關核准解聘或不續聘者。
- (七) 具備總務處之綜合性及事務業務經歷者尤佳。

九、報名期限:自即日起至111年09月12日止。

十、檢附證件:

(一)甄選方式【經資格審查擇優另行通知面試,若資格不符、證件不全或 未獲遴用者,恕不通知及退件。】

## (二)應徵方式

應徵本職缺作業採「線上報名」方式(恕不受理紙本郵寄應徵)。請於 9 月 12 日以前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事求人」網頁—本職缺公告點選「我 要應徵」,連結至職缺應徵系統,確認「我的簡歷」及「我的履歷」內容無 誤,點選【應徵職缺】依序進行本職缺應徵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給徵 才機關調閱,將下列資料依序掃描合併為單一檔案後上傳:

- (1)公務人員履歷表、含自傳(請依銓敘部網站登載一般履歷表格式)
- (2)最高學歷證件
- (3)考試及格證書

- (4) 現職派令
- (5)現職銓敘審定函
- (6)最近3年考績通知書
- (7)採購證照、身心障礙、英語能力或其他專長證明文件(無者免繳)
- 十一、聯絡方式: 本校人事室羅小姐。電話: 03-8882054#15
- 十二、備註:本職缺係採外補方式辦理,除正取名額外,得增列候補人員 1名,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3個月內有效。